



昆虫记

(法)法布尔 著
陈思 改写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mpany

彩图版

昆虫记

The Records about Insects

(法) 法布尔 著

陈思 改写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昆虫记 / (法) 法布尔著; 陈思改写. —北京: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6.4
ISBN 978-7-5502-7452-5

I . ①昆… II . ①法… ②陈… III . ①昆虫学—普及读物 IV . ① Q96-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067377 号

昆虫记

作 者: (法) 法布尔

改 写: 陈 思

责任编辑: 徐秀琴

封面设计: 王明贵

责任校对: 李华凯

美术编辑: 杨玉萍

插图绘制: 李婧斓 龙 丹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83 号楼 9 层 100088)

北京市松源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50 千字 720 毫米 × 930 毫米 1/16 9 印张

2016 年 4 月第 1 版 201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502-7452-5

定价: 20.00 元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若有质量问题, 请与本公司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电话: (010) 58815825

目录



第一章	1
我的世外桃源：荒石园	1
不像学校的学校	5
和大自然不分彼此的童年	9
第二章	13
夏夜的绿衣强盗	13
蟋蟀为什么唱歌	17
蝗虫并不只干坏事	21
迷人的大孔雀蛾	26
第三章	31
蟹蛛：蜘蛛和螃蟹的混血儿	31
圆网蛛的电报线	35
攀高能手纳博讷狼蛛	40
第四章	44
假装优雅的修女螳螂	44
惨无人道的爱情	48

草地清道夫：圣甲虫	53
相亲相爱的赛西蜣螂夫妇	57
第五章	62
在沙土里建房子的砂泥蜂	62
善于冬藏的毛刺砂泥蜂	65
定居在树莓桩中的壁蜂	68
胆大包天的寄生蝇	72
第六章	78
爱装死的黑步甲	78
贪吃的金步甲	82
自己做衣服的锯角叶甲	86
短命的西芫菁	91
第七章	94
爱护公共卫的粪金龟	94
孤僻的朗格多克蝎子	99
只“喝汤”的绿蝇幼虫	103
破土而生的麻蝇	108
第八章	111
蝉和蚂蚁的寓言	111
大嗓门的歌唱家	113
气象播报员：松毛虫	118
豌豆象产卵	122
椿象的美感	127
色斑菊花象的一生	130



第一章

我的世外桃源：荒石园

我一直想为自己在荒郊野外准备一间实验室，然而这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因为我四十年如一日地与贫苦打着交道。不过，凭借着生活的勇气，我最终还是等到了有实验室的一天——美梦成真，我拥有了梦寐以求的实验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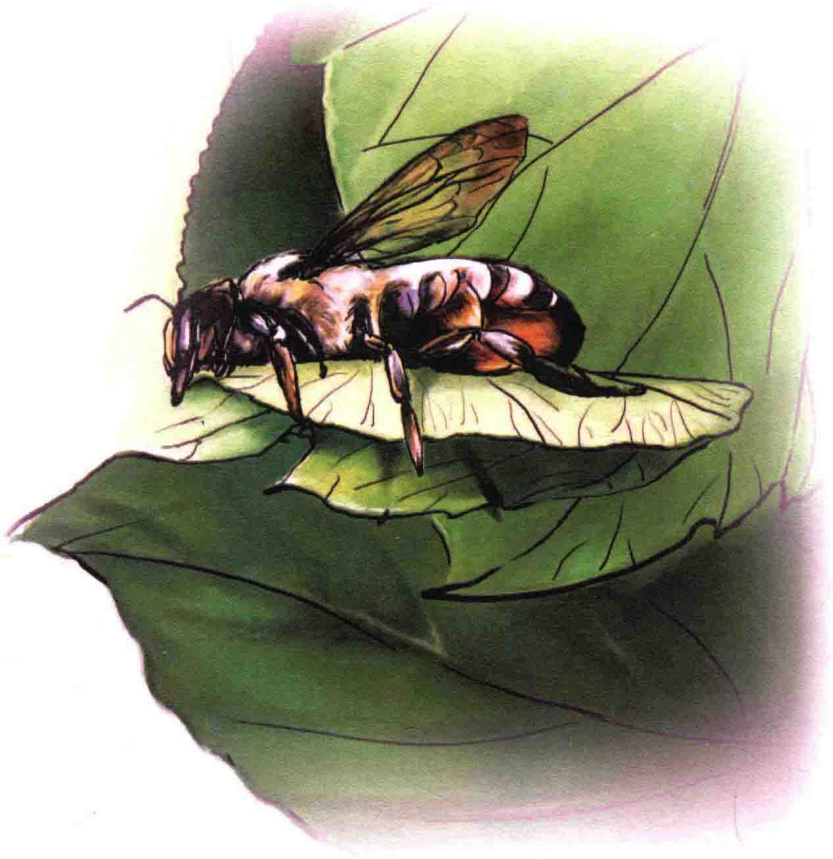
实验室的位置恰是我的梦想之地，它自成世外桃源一般，有围墙与公路上的诸多麻烦隔开；放眼望去，四周都是废墟，只有中间矗立着一堵以石灰和泥沙作为基础的断墙——它就是我对科学真理热爱的写照；一块经受雨打风吹的不毛之地，是矢车菊和膜翅目昆虫的好去处。

我是在一个荒僻的小山村里找到它的。当地人叫它“荒石园”，就是一块除了百里香和石头之外什么都没有的荒地。在这片长期荒芜的土地里，长满了无须我照料的植物，如狗牙草、矢车菊、刺茎菊科植物等。这就是我的伊甸园——我跟小虫子们亲密无间相处的地方。它无愧于伊甸园这个称呼。虽说没有一个人愿意撒把萝卜籽给它，但它却是膜翅目昆虫的天堂。我不爱捉虫，也不太精通，比起被钉死在盒子里的虫，我更喜欢正在长着茂密的蓟和矢车菊的草地上工作的虫。

地里的蓟和矢车菊对膜翅目昆虫来说是极大的诱惑。以我以往的经验，从没在别的地方见过如此多的昆虫；从事各种职业的昆虫都来这里聚会，猎手、建筑师、纺织工、组装师、泥瓦匠、木匠、矿工，多得我都数不清了。

黄斑蜂在矢车菊网般的茎间刮来刮去，堆出一个棉花球，并扬扬得意地把它带到地上，用来做装蜜和卵的棉毡袋。肚子上有黑色、白色或火红色花粉刷的切叶蜂的目的地则是附近的灌木丛，在那里它将剪下椭圆形的叶子组装成能盛放收获品的容器。穿着黑色绒衣的是在加工水泥和卵石的石蜂，要在石头上找到它们建筑的房子可不是什么难事。定居在旧墙和附近向阳斜坡上的砂泥蜂总是飞来飞去，嗡嗡大作。

壁蜂在干什么呢？一只在空蜗牛的壳里工作；另一只为了给幼虫做圆柱形的房子而啄着干掉的荆棘；第三只想用断掉的芦竹做天然通道；第四只则闲在墙石蜂的走廊里无所事事。大头泥蜂和长须蜂高高翘起属于雄蜂的触角；



毛足蜂在自己采蜜的后足上插了支大毛笔；土蜂的种类繁多；隧蜂的腰细如杨柳……种类太多了，如果把菊科植物中的客人都介绍一遍，那就等于把采蜜族的蜂类都数一遍。

有些昆虫也会在沙子里筑巢。泥蜂清扫门洞，它身后留下的尘土像抛物线一般。朗格多克飞蝗泥蜂把距蠹拖走。大唇泥蜂将捕到的叶蝉放入地窖。砂泥蜂在荒石园的小路边的草地上飞来飞去，寻找幼虫，体型大些的则寻觅着狼蛛。荒石园里到处都是狼蛛的巢穴——一个竖井似的坑，边上有禾本科植物的茎作为护栏。坑底就是有着令人胆战心惊的、像金刚钻一样闪闪发亮的眼睛的狼蛛。炎热的下午，雌兵蚁排队从窝里爬出来寻找奴隶。一堆腐烂的草周围，土蜂没精打采地飞着，然后又一头扎进满是鳃金龟、蛀犀金龟和花金龟的幼虫的草丛里。

可以研究的对象实在太多了，数都数不完。闲置的园子总会被各种各样的动物占据。丁香丛里的是莺；定居在茂密的柏树下的是翠雀；瓦片下的碎布和稻草都是麻雀藏进去的；梧桐树上传来的美妙歌声的主人是南方金丝雀，它的窝只有半个杏子那么大；晚上唱着单调如笛声的歌曲的总是红角鸮；刺耳的咕咕声只能是雅典之鸟猫头鹰发出的。

更无法无天的是膜翅目昆虫，它们占领了我的地盘。白边飞蝗泥蜂把家安在我家门槛的缝隙里，每次跨进家门之前，我得小心留意别踩坏它们的窝，别踩坏专心致志干活的工蜂们。整整二十五年我都没见过这捕食蝗虫的猎手了。

第一次见它们的时候，我徒步几千米去拜访，而且头顶着八月火辣辣的太阳。而如今我在自己家门口看见它了，我们成了亲密的邻居。关闭的窗框是长腹蜂的小宅，那种贴在墙壁的方石上的窝是土砌的。这种可以捕食蜘蛛的小虫从护窗板上偶然出现的小洞找到了回家的路。百叶窗的线脚上有几只孤单石蜂筑起的窝；黑胡蜂将圆顶上有个大口短细颈的屋筑在了半开的屏风下。胡蜂和长腿胡蜂更是家中的常客，它们总在饭桌上尝尝葡萄有没有熟透。

这些动物的种类远远不是全部。假如我能跟它们交谈，就能给我孤寂的生命添加一份乐趣。无论是旧识或是新友，它们都挤在我眼前的这一方小天地捕

食、采蜜、筑巢。就算要改变观察地点，几步开外的山上就有野草莓丛、岩蔷薇丛、欧石楠树丛。既有泥蜂喜欢的沙层，也有膜翅目昆虫喜欢的泥灰石坡边。我之所以逃离城市回归乡村，正是遇见到了这些宝贵的财富。

乡村相比于城市，在很多方面都显得不够便利和现代，但住在乡下唯一的好处是清静是免费的。在没有过往行人的打扰下，我可以专心致志地与昆虫们对话。当然这种对话是通过实验，既不用消耗时间出远门，又不用伤神到处奔走，只要按照我的计划，设计圈套，然后耐心观察结果，做详细的记录就可以了。

我的实验和实验记录没有空洞的公式和不懂装懂的白话，只是准确地记录我所看到的，一分不多，一分不少。如果我的语言不够生动，描述的内容无法说服自谓“正直”的人，我将告诉他们：你们在剖开虫子的肚腹过程中玩弄它们，我在它们活蹦乱跳的时候研究它们；当你们把虫子变成恐怖或可怜的东西时，我让人们爱它；当你们在实验室里将虫子切碎时，我与蓝天一起听着蝉鸣观察它；当你们把细胞放进化学反应堆时，我在研究生命的本质；当你们关注死时，我关注生。

人们在大洋洲和地中海边花许多钱建立实验室，为的是解剖那些没什么益处的海洋小生物；人们使用显微镜、精密的解剖仪、捕猎设备、船、人力和鱼缸，只为知道某种环节动物的卵黄如何分裂，我始终不明白这有什么意义。人们看不起地上的小虫子——跟我们息息相关的小虫子们：有的为普通生理学提供了大量有效资料；有些破坏庄稼和公众利益。

我们需要一座昆虫实验室，研究不是那种泡在三六烧酒里的死昆虫而是活着的昆虫。人们宁愿投入大量的拖网来探索海底，却对脚下的土地漠然，越来越多的人对博物学、昆虫学失去了兴趣。可是人们忽略的是，研究这些小虫子的本能、习性、生活方式、劳动和繁衍，对人类生产生活的很多方面都有莫大的帮助。为了改变人们的观念，我开辟了荒石园作为活体昆虫的研究室。这个实验室不会难为纳税人，一分钱都不用他们掏，实验室里的记录完全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

不像学校的学校

我七岁开始与字母打交道。我的老师就是我的教父。这位教师授业解惑的工作地点就像一个多功能室，什么用场都能派得上。它不但是学校，还是厨房、食堂、卧室，有时候还充当鸡棚、猪圈。

屋子分楼上楼下两层，底层有一道宽大的梯子通到楼上。楼上的房间大概是粮仓，楼下的房间就是我初识 ABC 的学校。屋子的南面安装着房间里唯一的窗户，尽管它又窄又低，但在阳光照耀的时候，它是这栋房子最令人愉快的地方。

阳光从窄小的窗洞透进来，照着满墙色彩斑斓的图画，这是老师的收藏品。楼下房间里还有一座宏伟的建筑：底墙上的壁炉。两块石头搭成的台子上，是我们冬日里的焦点：跳动的温暖的炉火。炉火的用途是给教师家的小猪烧煮食物，火上摆成一排的三口小锅里是它们最爱的麸皮和土豆。我们每人每天早上都进贡木柴，因此有权利享受用它蒸煮的美味。

除此之外，我们不乏其他消遣。教室有一扇门与家禽饲养场相通。这扇通往欢乐的门一打开，母鸡就带着一群毛茸茸的小鸡前来探访。大家急急忙忙地弄碎面包招待这些可爱的来访者，努力做出可亲的姿态，以便尽可能多地吸引小鸡们的注意力，还小心翼翼地用手指抚摸小鸡背上柔软的绒毛。小猪会寻着煮熟的土豆味儿，一个接一个排着队进来。它们一路碎步小跑，屁股一扭一扭的，纤细的尾巴卷曲着。它们撒娇似的磨蹭着我们的腿，用稚嫩的嘴巴在我们的手心搜寻着取走面包屑，弄得手心痒痒的。它们还在教室里游览，又像是在寻找美味的食物，一会儿到这儿，一会儿到那儿。老师和善地用手将它们赶回饲养场。

在学校里，大孩子们有权利使用房间里唯一一张周围有板凳的桌子，我们

这些年纪小的学生，每个人手上都有一本儿童识字课本。在它灰色的封面上，画着一只鸽子。课本中可怕的 ba、be、bi、bo、bu 令大多数孩子头痛不已。

我们的老师是个富有才华的人，他是唱诗班的金嗓子，是领唱人。晚祷时，整个教堂回荡着他纯美的圣母赞歌。他还是理发师，用那双灵巧的手为村里有头有脸的人物修剪头发。

我们的老师还是敲钟人。村子里的每次婚礼、每次受洗都令我们兴奋不已，因为老师必须去为这些庄重的事情鸣响钟声，暂时停课的学校便是我们欢乐的天堂。

老师还是个管家，他替一个外村的业主管理财产，他要照顾一座有四座塔楼的古堡，要采摘苹果、收割燕麦、收贮干草、摘打胡桃……在风和日丽的时候，很多孩子去给他做志愿者。这时候的学校，只剩下几个还没有志愿者资格的年纪小的孩子，我也正在其中。课堂常常被搬到干草堆上、麦秸堆上，上课的内容通常是打扫鸽子的住所，或是压碎在雨天爬出自己堡垒的蜗牛，蜗牛的城堡就在黄杨木林的边缘。

这就是我的学校，这就是我的老师，这就是我一生的兴趣爱好萌芽发源地。在露天学校，我的好奇心总能得到小小满足，乡野生活到处充满快乐：

在帮助老师摘打胡桃的时候，我和草坪的蟋蟀成了好朋友。虫儿的翅膀展成扇形，有的扇形是蓝色的，有的扇形是红色的，但都一样鲜艳美丽。我在桤木上寻找美丽的单爪丽金龟，我在花园里采摘清雅的白色水仙，还学会了用舌尖吮吸它花冠底部的甜蜜水滴。

在帮助老师砸碎黄杨木林边缘的蜗牛时，我并不是一个干净利落的消灭者。在我眼里，这些蜗牛十分美丽，它们有呈螺旋形旋转的黑色带子，但身体有黄色的、白色的、褐色的，还有玫瑰红的，像是谁不小心弄掉了调色盘，刚好把这些美丽的色彩涂到了它们身上。我总是不忍心用脚后跟压碎这些鲜艳的色彩；我用袋子装满自己喜欢的，有空就拿出来欣赏欣赏。

.....

就这样，在愉快的乡野学习中，我对树林里、草坪中的生命越来越了解，越来越感到有趣；然而，我的文科学习却始终没有长进。直到有一天，父亲偶然从城里带回来一本书，这本书使我对阅读产生了兴趣，这多半要归功于书中那幅大图画。这幅图画由许多格子组成，每个格子里都画着一种动物，并写着其名称的第一个字母。它是教人识字的字母表，创作者这种可爱的教学方法让我感到舒服又新奇。我把这幅宝贵的图画贴在我的窗棂上，让它带领我学习。

字母表的第一位出场者是驴（ane），它的名称以稳重的字母 A 开头，不过在我看来，驴的性格与“A”不太相符，因为老师家的母驴动不动就嘶叫，一点儿不沉稳；接下来是牛（boeuf），它的首字母和它的身材有些相似，都胖胖的，它教会我字母 B；鸭子（canard）教我读字母 C；火鸡（dindon）带我认识了字母 D。其余的依此类推。

我进步飞快，没过几天就能把那本鸽子封面的小书诵读下来了。我在如此短的时间里学会了拼写，父母都感到十分惊讶。其实，这很好解释：图画的作者让学习者与动物进行交流，我对动物是感兴趣的，所以图画能够吸引我去思考、去联想、去记忆。

后来，我从这所不像学校的学校里毕业，并于十岁时进入罗德中学学习。在无聊的翻译练习和神话与英雄的幻境中，我对大自然的激情和热爱并没有减少，植物和昆虫是我的希望所在和精神寄托。我常常在闲暇和假日去了解小巧的白腰朱顶雀是否已经孵出小鸟，蟋蟀是否在贫瘠的草坪上展开它或红或蓝的翅膀，紫熟的葡萄是否已经悬挂在野生的荆棘上，金凤蝶是否在某朵花上炫耀美丽。

一段时间后，我又不得不和罗德中学告别，因为家里已经没有面包了。那段和饥饿纠缠的时间里，表面上看来我对昆虫的兴趣减弱了，但事实上大自然对我的吸引力似乎永远不会消失。蟋蟀和松树鳃角金龟，白色水仙和白桦林，它们是我苦难中的阳光。

经历了人生的低谷之后，幸运女神向我微笑，我来到了沃克吕兹初级师

范学校。我的拉丁文和拼字法比我的新同学略胜一筹，可他们大概不知道，当其他同学打开词典，认真地为听写练习做准备的时候，我却在书桌上秘密研究虫儿与花草，偷偷地品尝着自然科学带给我的快乐滋味。

不过，师范学校的课业压力还是有的。为了达到初级师范学校的最低标准，我曾一度抛弃了自己钟爱的夹竹桃和圣甲虫，将精力全部贡献给微积分和圆锥曲线。我害怕自己抵挡不了一株新的草本植物、一只新的膜翅目昆虫的诱惑，为此不惜将自然科学的书籍全部压在箱底。

毕业后，我被派到阿雅克修中学去教学。我在当地的浩渺苍穹和无边大海，以及迷人的香桃木丛林和野草莓的诱惑下，终于妥协了。我将闲暇时间分成两部分，其中大部分分给我用来谋生的数学，剩下的部分被我用来观察贝壳、采集标本。也许这就是命运，我青年时代为之饱受艰辛苦楚的数学，到头来对我毫无用处；而我为之节衣缩食的虫子，却成为我老年生活的最大乐趣与安慰。

不久，我结识了大名鼎鼎的阿维尼翁植物爱好者雷基安。他的记忆力强大得惊人，简直是植物分布的活地图、活百科全书。我空闲时候常常陪着雷基安到处奔走，收集标本、研究植物。他是一位慷慨、耐心的老师，在植物方面，我和他学到了很多。如果死神肯再多给他些时间，我想他还会教会我更多。



一年后，我认识了图卢兹的知名教授莫干·唐东。他是我的一位良师益友。他对我说：“放弃数学吧！没有人会对死板呆滞的公式和函数感兴趣的。来研究植物和虫子吧！遵循你内心最真实的想法，你骨子里的热忱会让你成功的。”

好了，是该作最后决定的时候了。我追忆过去，审视自己，得出结论：我相信，我生来就是虫子的朋友，生来就是动物画家，至于为什么是、如何能是，无人知晓。从孩提时代开始，从智慧之花的初放开始，我就有观察研究自然事物的喜好。或许，我生来就具有观察事物的才能。

和大自然不分彼此的童年

我的童年时代，无忧无虑，几乎和昆虫不分彼此。那时的我像鸟类一样，充满着对鸟巢、鸟蛋和张着黄色鸟喙的雏鸟的渴望。我喜欢把山楂树当作床，把鳃金龟和花金龟放在一个扎了孔的纸盒里，然后放在那张床上喂养；同时也很早就被蘑菇那绚丽多彩的颜色迷住了。第一次发现鸟窝，第一次采到蘑菇，第一次把小鸟放在掌心……这些经历都曾让我激动不已，感觉难以形容。

记得有一天，我的运气实在不赖，不仅有一个苹果作点心，还可以自由地活动。我打算到附近那座被我当作世界边缘的小山顶上去看看。那儿有一排树，它们背风站立，像要被连根拔起飞走似的，不停地摇摆着弯腰鞠躬。我往山坡上爬去，攀爬的过程中，一只漂亮的鸟忽然从大石板下飞出来，吓了我一跳，紧接着我看到了鸟儿们用鬃毛和细草编造起来的鸟窝。这是我发现的第一个鸟窝，里面共有六个蛋，它们挨在一块儿的样子很美丽。蛋壳就像在天蓝色的颜料中浸过似的，蓝得那么好看。这是鸟类带给我的第一次欢乐，我被幸福的感觉包围了，于是干脆趴在草地上，观察起来。

我看到雌鸟一边慌乱地从一块石头飞到另一块石头上，嗓子里发出“塔

格”“塔格”的声响。那个年龄的我还不知道什么是同情，当时我的脑子里正计划着抓这些小动物。我想在两周之后再回到这里，在雏鸟还没长大飞走之前掏鸟窝。现在则打算先拿走一个鸟蛋，用来证明我曾有一个伟大的发现。

我害怕会把那个脆弱的蛋打破，便用一些苔藓垫着，把它放在手心里。我走下山坡，小心翼翼地握着鸟蛋。在山脚下，我碰上了牧师。他注意到我走路时紧张严肃的模样，很快，他就发现了我手里藏着的东西。

他问道：“孩子，你手里是什么东西？”

我忐忑不安地伸开手掌，那枚躺在苔藓上的蓝色蛋就露了出来。

“啊！这是‘岩生’，你是从哪儿弄来的？”牧师说道。

“山上，从一块石头的底下。”

我招架不住他的一再追问，很快就把自己的小过失全盘招认了。

牧师说：“你不能这样做，我的孩子。你不该从母亲那里抢走它的孩子，这个家庭是无辜的。你应该尊重它，让它长大，让它从鸟窝里飞出来。它们帮助我们清除庄稼里的害虫，是庄稼的朋友。要是你想做个好孩子，就不要再动那个鸟窝了！”

我答应了。牧师威严的话语让我明白，破坏鸟窝是一种糟糕的行为。在我的心灵深处，我已经感到让它的母亲伤心是不对的，尽管我还不知道鸟是怎样帮助我们消灭破坏庄稼的害虫的。

回想这件事的时候，牧师口中的“岩生”二字始终在我的脑海里徘徊。我想，动物和我们人类一样有名字，那“岩生”是什么意思？是谁给它们起的名字？可惜的是，年幼的我没有足够的知识探究问题的谜底。直到若干年之后，我才知道拉丁语“岩生”是生活在岩石中的意思，我回想起当年我全神贯注地盯着那窝鸟蛋时，那只鸟确实是从一块岩石飞向另一块岩石。那个以突出的大石板为屋顶的巢就是它的家。

从一本书中我进一步了解到，这种鸟也叫土坷垃鸟，它喜欢多石的山冈，在耕种季节里，从一块泥土飞到另一块泥土上，找寻犁沟里挖出的虫子。后来

我又知道普罗旺斯语里它叫作白尾鸟。这个生动形象的名称让听到的人很快就联想到，它突然起飞作特技飞行表演时，那展开的尾巴就像是白蝴蝶。

牧师口中随意脱口而出的那个词，向我打开了一个世界，一个草木和动物拥有自己真实名称的世界。有一天，我将用它们的真实姓名，与田野这个舞台上数以千计的演员和小路边成千上万朵小花们打招呼。

我还记得儿时居住的村子的西山坡上，有一道鼓突的矮墙围起层层梯田，墙面上布满了密密麻麻的地衣和苔藓。那里有层层分布的果园。李子和苹果成熟了，看着就像是一片鲜果瀑布。一条小溪流经那里，溪水很浅，在水面开阔的地方，有一些一半露出水面的平坦石头，让人们踩着过溪。

沿着溪水往下走一段，两边的赤杨和白蜡树弯下腰，枝叶相互交错，形成了绿荫穹隆；粗根盘错，盘构成了门厅，门厅往里就是幽暗的长廊，那里是水生动物的藏身所。在这个隐蔽场所的门口，光线透过树叶的缝隙洒落下来，形成了椭圆形的光点，不停晃来晃去。那里住着红脖子鲢鱼。它们腮帮子一鼓一瘪的，没完没了地漱口。大家成群结队，齐头并进地逆流而上。一片树叶落入了水中，那群鱼顿时消失得无影无踪。

小溪的另一边是一片山毛榉小树林，树干像柱子似的，光滑笔直。小嘴乌鸦在它们茂盛的树冠的枝叶间呱呱地叫着，从翅膀上啄弄下一些被新羽毛替换下来的旧羽毛。地上铺着一层苔藓，我在这柔软湿润的地毯上还没走几步，就发现了一个尚未开放的蘑菇，看着就像是随处下蛋的母鸡丢下的一个蛋。这是我采到的第一个蘑菇，一种好奇心唤起了我观察的欲望。我把它拿在手里好奇地打量着它的构造，反反复复地看。

没过多久，我又陆陆续续找到了其他的蘑菇。这些蘑菇形状各异，大小不一，色彩纷呈，有的像铃铛，有的像灯罩，有的像平底杯，有的长长的像纺锤，有的凹陷则像漏斗，还有的圆圆的像一个半球。我看到一些蘑菇瞬间就变成了蓝色，还看到一些烂掉的大蘑菇上爬着虫子。还有一种蘑菇像梨子，这是我见到的最奇怪的蘑菇。它干干的，顶上有个像烟囱一样的圆孔。当我用指尖弹它

们的肚子时，就会有一缕烟从烟囱里冒出，等里面的烟散发完了，就只剩下一团像火绒一样的东西。我在兜里装了一些，这样有空时就可以拿来冒烟玩。

自从第一次发现蘑菇后，我又多次光顾那里，并在小树林中获得了无穷的乐趣，在小嘴乌鸦的陪伴下，我懂得了关于蘑菇的基本知识。我甚至发明了一种分类法，把自己发现的蘑菇归成三类。第一类最多，这类蘑菇的底部带有环状叶片；第二类的底面衬着一层厚垫，上面有许多不容易发现的洞眼；第三类有像猫舌头上的乳突那样的小尖头。

现在，对蘑菇充满特别好奇心的岁月已经离我很遥远了，但我依然和它们保持着联系。在晴朗的秋日下午，我步履蹒跚地去探望它们。那些从红色的欧石楠地毯上冒出来的大脑袋牛肝菌、柱形伞菌和一簇簇红色的珊瑚菌，我怎么也看不够。这使我萌生了画图的想法，我要把那些无法按原样保存在标本集里的蘑菇，绘成模拟图画。

我完成了几百幅蘑菇图。画面上的蘑菇，不论是尺寸还是颜色都和自然的没有多大差异。如果说我的收藏在艺术表现手法上尚有不足，但它至少是真实的，因此具有一定的价值。一些参观者纷纷慕名前来，每到周日就有人前来观赏。他们单纯地看着这些画，不敢相信不用模子和圆规，仅仅用手也能画出这么美丽的图画来。他们一眼就认出了我画的是什么蘑菇，还能说出它们的俗名，这说明我画得栩栩如生。

但是，这么一大摞花费了许多精力才得来的水彩画，将来又会面临怎样的命运呢？也许刚开始的时候，我的家人会小心地珍藏我的这份遗物，但是迟早有一天，它会变成他们的负担，从一个柜子移到另一个柜子里，从一个阁楼搬到另一个阁楼上，总有老鼠前来光顾，然后渐渐粘上污渍。最后，它会落入一个远房外孙的手中。那孩子会将图画裁成方纸，然后折成纸鹤。这是不可避免的。那些我们抱着幻想，以最挚爱的方式珍惜、爱抚过的东西，早晚都会在现实面前遭到无情的蹂躏。